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02-2397-6946

聯絡人：李佳霖

電 話：02-7736-5939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三)字第1060035222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正發布規定、附件

主旨：「臺灣地區公務員及特定身分人員進入大陸地區作業規定」第5點、第8點及第2點附件一業經內政部於106年3月13日以台內移字第1060951222號令修正發布，檢附修正發布規定及附件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內政部106年3月13日台內移字第106095122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修正發布規定及附件可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網址<http://gazette.nat.gov.tw>）下載。

正本：本部部長室、姚政務次長室、蔡政務次長室、常務次長室、主任秘書室、參事督學室、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本部人事處-組編人力科、培訓獎懲科

106/04/06
16:53:29
電子印章

